

招募資訊

113 年度推動創客基地運作暨區域產業據點計畫案

職稱	擬聘人數	工作職務說明	薪資	資格條件	工作地點	104 人力銀行 招募資訊連結
業務督導員	1	1. 專案執行進度彙管與撰寫分析報告及進度控管。 2. 重點產業需求蒐整與評估建議分析。 3. 區域產業據點職業訓練課程規劃接洽與執行辦理。 4. 設計規劃、辦理與推廣創新活動，並發掘新創潛力團隊。 5. 區域內廠商、社群及社團等單位開發與資源連結。 6. 配合相關創客基地行政庶務工作支援與主管臨時其它交辦事項。 (具執行政府專案計畫經驗者或曾規劃職業相關訓練課程經驗者尤佳)	月薪 40,162 元 (含勞、健保自付額)	1. 基本條件(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1) 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公私立大專校院碩士學位以上。 (2) 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公私立大專校院學士學位且具備相關實務工作經驗 3 年以上。 (3) 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公私立高中職畢業且具備用人單位職缺業務相關工作經驗 5 年以上。 2. 資訊素養：熟悉一般文書處理作業。 3. 具備基本公文寫作能力。 4. 具備美術編輯、影音剪輯、第一線民眾服務工作經驗者尤佳。 5. 具協辦活動經驗者及執行政府專案計畫經驗者尤佳。	新北市五股區五工五路 47 號 7 樓	https://reurl.c/c/XGoE60

➤ 應徵方式及提供資料說明：

1. E-mail 投遞至 exten8888@eta.mcu.edu.tw 或 透過 104 人力銀行投遞應徵。
2. 檢附資料：

- (1) **履歷表**：須有個人聯繫資訊及最近 3 個月內 2 吋照片，格式請參考 <https://reurl.cc/nLQN72> 或運用 104 人力銀行網站履歷。
- (2) **自傳**：內容以 300~500 字為限，空白格式可參考 <https://reurl.cc/nLQN72> 或運用 104 人力銀行網站履歷。
- (3)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掃描電子檔)：非結業證書；若遺失補發亦請提供畢業證書遺失補發證明書。
- (4) **勞保投保紀錄**：若具實務工作經驗者應檢附。
- (5) 若有變更姓名者，應檢附證明變更姓名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掃描電子檔)。
- (6) 請依資格條件檢附相關學歷、工作經歷證明及相關技能證照。

➤ **甄選方式說明：**

1. 應徵報名時間：即日起。

(收件後於 5~7 個工作天內進行第一階段書面資格審查，如有缺件且通知補件後未於時限內補附，則視為資格不符)

- (1) 第一階段審查通過者，將**擇優**進行面試招考，另行透過電話及 E-mail 通知面試地點。
- (2) 面試當日請務必攜帶「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及「個人身分證」正本供查驗。

➤ **聯繫資訊說明：**

1. 聯絡人：銘傳大學_產學暨推廣處 林小姐
2. 聯絡暨應徵 E-mail：exten8888@eta.mcu.edu.tw
3. 聯絡電話：(02)2882-4564 分機 8225

➤ **注意事項：**

1. 合適者將主動聯繫邀約面試，不合適者恕不另行通知。
2. 正取人員需於指定日期報到，無法配合者，則取消錄取資格。
3. 備取人員資格將保留 1 個月，如有出缺時，優先詢問報到意願，錄取者需於指定日期報到，無法配合者，則取消錄取資格。